

可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可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可孚医疗”）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2、人员信息

截至 2023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278 名、注册会计师 2,533 名、从业人员总数 10,730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693 名。

3、业务规模

立信 2023 年度业务收入(经审计)50.01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5.16 亿元。2023 年度立信为 671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 8.32 亿元，客户主要集中在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医药制造业等行业。立信对可孚医疗

所在的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数为 59 家，具备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4、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止 2023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66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2.50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 起诉（仲裁）人 | 被诉（被仲裁）人 | 诉讼（仲裁）事件 | 诉讼（仲裁）金额 | 诉讼（仲裁）结果 |
|---------|-------------------|--------------------------|--------------------|---|
| 投资者 |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 2014 年报 | 尚余 1,000 多万，在诉讼过程中 | 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
| 投资者 |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 2015 年重组、2015 年报、2016 年报 | 80 万元 | 一审判决立信对保千里在 2016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4 日期间因证券虚假陈述行为对投资者所负债务的 15% 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 12.5 亿元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

5、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29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涉及从业人员 75 名。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何旭春，2007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1 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7 年起在立信执业，2023 年起为可孚医疗提供审计服务。最近三年签署 1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俞宏杰，2019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6 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6 年起在立信执业，2018 年起为可孚医疗提供审计服务。最近三年签署 3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质量控制复核人：冯蕾，2000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1998 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3 年起在立信执业，2023 年起为可孚医疗提供审计复核服务。最近三年复核 5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项目组成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质量控制复核人最近三年无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的情形。

3、独立性

立信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立信的审计服务收费是按照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2023 年度年审审计费用 200 万元（含税），对于立信 2024 年度的审计费用，根据审计工作量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情况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聘任期为一年。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基本情况、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等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和审查，认为立信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与经验，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续聘立信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财务报告审计等服务，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意见；
- 3、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4、深交所要求报备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可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